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作为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审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后，现发表意见如下：

### 一、《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我们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我们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同意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三、《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我们独立董事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其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情况、独立性符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遵

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公司拟继续聘任其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我们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2022 年度，公司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上不存在重大缺陷。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我们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是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结合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发展经验规划等方面综合确定的，符合目前市场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我们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同行业公司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有利于强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七、《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我们独立董事认为，在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人民币 1.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

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

张捷

---

仲人前

---

孙娜

2023年4月26日